

证券代码：871480 证券简称：隆运环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不超过550万元，年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12个月。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相关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虽然涉及关联交易，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0年1月3日发布，2021年7月30日修改）》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七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董事不需要回避表决。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 117 号 8C 整座

注册地址：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铁军

实际控制人：庄铁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废有色金属：废杂铜、废杂铝、有色金属制品的废生活用具；废黑色金属：废钢铁、边角料、钢铁金属制品的废生活用具的收购、粉碎加工、销售及进出口业务；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双方将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协商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不超过 550 万元，年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 12 个月。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